

與保護歷史建築物有關的發展建議／個案

港島

	發展項目／個案	受影響的建築文物	背景及現時進展
1.	活化前中區警署建築群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中區警署建築群包括中區警署、中央裁判司署和域多利監獄，於一九九五年列為法定古蹟，內有多幢維多利亞式建築物。 ● 該建築群現由地政總署管理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府將以簽訂協議的形式，與香港賽馬會訂立伙伴合作關係，以推展保育和活化中區警署建築群項目。 ● 公眾意見認為應多花精力研究建築群的保護及其歷史、建築和文物價值。有見及此，香港賽馬會委聘了英國著名保育建築師事務所 Purcell Miller Tritton，擬備「保育建議方案」。該方案會在是次會議的另一個議程項目下討論。
2.	為進行港鐵西港島線項目而在前半山警署重置戴麟趾康復中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前半山警署在一九三四至一九三五年間興建，俗稱「八號差館」，於一九八七年被評定為三級歷史建築。 ● 該建築物曾用作香港警務處的港島總區刑事總部，直至二〇〇五年為止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該警署建築將進行活化，連同一座新建的附屬建築物，日後將提供現時由般咸道戴麟趾康復中心提供的康復服務。戴麟趾康復中心將須拆卸，以便興建港鐵西港島線西營盤站。 ● 根據發展局技術通告（工務科）第 11/2007 號，有關方面已就重置計劃進行文物影響評估，當中包括提出保育建議方案。 ●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已提交文物影響評估報告，現正由古蹟辦審閱。

九龍

<p>3.</p>	<p>前水警總部的文物旅遊項目</p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前水警總部建於一八八四年，包括主樓、馬廐和報時塔（俗稱圓屋）。 ● 該處除日佔時期（一九四一至一九四五年）用作日本海軍基地外，一直由水警使用，直至一九九七年為止。 ● 該處連同各幢建築物於一九九四年列為法定古蹟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該址現正進行文物酒店的發展工程，現有平台之下將有餐飲設施和零售店舖。 ● 歷史建築物的大型修葺和結構鞏固工程，以及新平台構築物的建造工程，已於九月底完成。 ● 發展商根據《古物及古蹟條例》第 6 條向古蹟辦申領許可證，以便把主樓部分房間改建為廚房、碗碟清洗間和水吧。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